

中山大学心理学系 2022 年高校思想政治骨干在职攻读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复试录取方案

根据《中山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及《关于做好 2022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及我系学科特点及考生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名单的确定

初试成绩达到学校高校思想政治骨干在职攻读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复试基本分数线的考生均可参加复试。

二、资格审查

5 月 10 日前考生将以下材料 PDF 版发至指定邮箱进行资格审查（psyyjs@mail.sysu.edu.cn）：

1、身份证原件正反面。

2、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有效的研究生证、境外学位学历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凡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取消复试资格。

三、复试方式、内容及评分

1、复试方法

复试采用网络远程复试。复试小组对参加复试的考生逐个进行面试，由复试小组提问，考生当场回答的方式进行。

2、复试内容

包括外语运用能力和业务能力考核两部分，满分为 300 分。其中：

(1)外语运用能力考核：100 分，含听力及口语的测试。

(2) 业务能力考核：200 分，专业基础及综合素质。

业务能力考核主要根据专业培养要求和考生具体情况，结合考生提交的《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科研成果等报考材料，重点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掌握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情况及是否具备作为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等相关内容。

3、复试时间

每位考生的复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

4、每位考生面试结束后，由考核教师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考核教师各自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考核分数。

四、复试成绩的使用

1、复试成绩为复试各考核方式成绩之和。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

2、原则上按照学科方向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

3、复试成绩低于 180 分者，不得在参加复试的专业录取。

4.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信息公开

将在心理学系网站（<http://psy.sysu.edu.cn/>）公布复试录取方案、复试考生名单、复试安排、复试结果等信息。

复试结果报学校审核后公布。

拟录取名单经审核后将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统一进行公示。

六、其他事项

1. 研究生院将根据上级统一安排开通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校对系统，拟录取的考生可通过该系统进行邮寄地址校对及修改，届时请关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2. 本方案未尽事项，以中山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

七、咨询、申诉及监督

1. 心理学系

电话：020-39335843、39336030

邮箱：psyyjs@mail.sysu.edu.cn

2. 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20-84111686

邮箱：yzba@mail.sysu.edu.cn

中山大学心理学系

2022年5月5日